

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常垃分办〔2022〕10号

关于印发《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2022年版）》的通知

各辖市、区人民政府，常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现将《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2022年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

(2022年版)

为深入推进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按照《2022年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常政发〔2022〕3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基本原则

以“客观公正、民主公开、注重实效”为原则，按照横向考核与纵向考核、管理考核与目标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真实反映各辖市区、常州经开区和市各有关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情况，科学考量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效。

二、考核对象

1. 横向考核：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委政法委、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总社、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工商联等20个市有关单位。

2. 纵向考核：各辖市区政府、常州经开区管委会。

三、考核内容

1. 横向考核：对照《2022年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常政发〔2022〕32号）中《2022年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任务清单》相关内容和要求，考核市各有关单位目标

任务完成情况，不设分值。

2. 纵向考核：主要对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垃圾分类工作组织推进情况、体系建设运行情况等开展综合考核，满分 100 分，另设加分项 8 分，减分项 8 分。

四、考核方法

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市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具体考核方法如下：

1. 横向考核：采用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考核，每季度考核 1 次。

2. 纵向考核：采用明查与暗访、现场检查与查阅资料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考核（考核细则详见附件）。采取季度考核、年度考核并行方式，季度考核平均分数即为年度考核分数。

五、考核结果和应用

1. 考核结束后，市领导小组将发文通报考核发现问题、整改要求、整改期限等，各辖市、区政府和常州经开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按照要求落实整改措施、报送整改情况、坚持常态长效。

2. 考核结果将作为评定垃圾分类工作先进集体或个人的主要依据。对各辖市、区政府和常州经开区管委会的考核结果将纳入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考评指标体系。

附件：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纵向考核细则

附件

常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纵向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方式	评分细则
1	工作组织推进情况 (20分)	组织领导 (3分)	1.各辖市、区政府和常州经开区管委会成立由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1	查阅资料	未制定不得分
			2.建立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协调机制	0.5	查阅资料	未制定不得分
			3.制定有关部门和单位责任清单	0.5	查阅资料	未制定不得分
			4.制定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1	查阅资料	未制定不得分
	宣传 教育 (7分)		1.按照全市垃圾分类宣传计划安排，与市级部门联合组织全市范围的主题宣传活动	1	查阅资料	少1次扣1分
			2.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报道每月不少于1次，依托垃圾分类科普基地开展常态化垃圾分类互动实践活动每月不少于1次	1.5	查阅资料	少1次扣0.5分
			3.组织小学生参观所在辖区的垃圾分类科普基地，开展知识普及、互动实践等校园垃圾分类活动每月不少于2次	1.5	查阅资料	少1次扣0.5分
			4.每季度入户宣传居民户数不低于建成区居民总户数的25%	1	查阅资料	每低3%扣0.5分，不足3%以3%计
			5.将垃圾分类作为公共机构常态化工作持续开展	1	查阅资料	根据执行情况给分
			6.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及时准确、保质保量报送各类垃圾分类相关材料	1	查阅资料	根据各辖市区情况排名评分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方式	评分细则
1	工作组织推进情况 (20分)	社会动员 (4分)	1.建立并落实党建引领机制,相关基层党组织研究垃圾分类工作每月不少于1次,组织党员和干部参与垃圾分类、有效服务群众的每月不少于1次	1	查阅资料	少1次扣0.5分
			2.建立并落实党组织垃圾分类四级联动制度,开展垃圾分类联席会议、活动每月不少于2次	1	查阅资料	少1次扣0.5分
			3.将广泛开展宣传、引导群众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纳入网格化社会治理	1	查阅资料	根据执行情况给分
			4.引导社区将垃圾分类纳入居民自治制度,街道(镇)组织开展民主协商研究垃圾分类每月不少于1次	1	查阅资料	根据执行情况给分
2	体系建设运行情况 (80分)	资金保障 (2分)	1.每月开展垃圾分类执法检查,上报执法案件清单,执法立案数量每月不少于5个	1	查阅资料	立案数量少1个扣0.5分
			2.垃圾分类长效考评每季度不少于1次,各辖市区领导小组每季度印发考评通报	1.5	查阅资料	考评通报少1次扣0.5分
			3.建立并落实有利于推动街道(镇)履职尽责的垃圾分类综合考核评价机制	1.5	查阅资料	无考核制度不得分,考核通报少1次扣0.5分
			1.实施垃圾分类专项资金年度预算,专项资金满足工作需求,使用符合规定,实行专款专用	2	查阅资料	根据各辖市区情况排名评分
2	体系建设运行情况 (80分)	分类投放 (16分)	1.按照省、市标准完成达标小区建设,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升级改造	8	查阅资料、 现场查看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评分
			2.完成垃圾分类示范达标小区、示范村的创建工作	5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评分
			3.城市老旧小区改造时同步对标实施垃圾分类投放设施改造	2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评分
			4.完成1个垃圾分类“共同缔造”试点社区建设,探索建立共同缔造长效机制	1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评分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方式	评分细则	
2	体系建设运行情况(80分)	分类收运(8分)	1.建立健全与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相匹配的运输网络,配足、配齐分类运输车辆,规范运输车辆分类标识,分类运输能力与四类垃圾分类收集量相匹配	2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2.细化制定并落实收运方案,合理确定分类运输站点、频次、时间和线路	2	查阅资料	无方案不得分,方案不合理或未落实分类收运酌情扣分	
			3.按进度要求完成大型化、智能化、综合型、环保型生活垃圾转运站的新改扩建	2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制定并落实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相关规划或文件,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与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实现“两网融合”	2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分类处理(3分)	1.按进度要求和实际需求完成各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的建设工作	3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推进进度和完成质量综合评分	
			运行管理(9分)	1.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大件垃圾等分类垃圾收运处置及时、设施维护管养到位,分类链条规范有序运转	6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各辖市区情况排名评分
		2.落实《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化管理工作方案》要求,将本区域垃圾分类体系的基础信息、运行数据等接入垃圾分类信息化平台		3	查阅资料	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分类成效(44分)		1.已完成创建的达标小区的垃圾分类质量情况	30	查阅资料、现场查看	根据第三方考核成绩及市级抽查结果进行评分
				2.按照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大件垃圾等分类垃圾收运处理量占其他垃圾产生量的比例分别排名	12	查阅资料	根据各辖市区情况排名评分
				3.社会对垃圾分类工作的满意度	2	问卷调查	根据第三方对知晓率、参与率、满意度等方面的调查问卷情况评分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考核方式	评分细则
3	加减分项	加分 (8分)	1.工作成效得到市级及以上领导正面批示或荣誉	1	查阅资料、 现场查看、 日常掌握 情况	市级加0.5分,省级及以上加1分
			2.特色、创新工作举措,可在常州范围内复制推广	2		每个加1-2分
			3.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与生活垃圾收运体系“两网融合”成效显著	2		酌情加1-2分
			4.在垃圾分类市场化、信息化、融合物业企业、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和再生利用、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收运体系建立等方面成效突出	2		每个加1-2分
			4.分类点位(如小区、单位、行政村、全域试点镇/街道)、处理终端作为优秀示范案例供市级及以上单位参观、学习、考察	1		每个加1分
		减分 (8分)	1.存在生活垃圾“先分后混、混收混运”现象	8	查阅资料、 现场查看、 日常掌握 情况	每起扣1-3分
			2.存在园林绿化废弃物、建筑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混入日常生活垃圾的现象			每起扣1-3分
			3.被媒体曝光或被群众举报发现违规属实的,或被市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每起扣1-3分

备注:本表适用于季度考核和年度考核。

